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9月1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9月9日以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樊智军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樊智军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，公司筹划本次交易事项至今，积极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各项工作；由于本次交易历时较长，且审核期间外部环境发生变化，公司及相关方就本次交易情况进行了论证商议，公司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组无法达到交易预期。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交易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9月12日